

证券代码：871006

证券简称：清雅源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厦门清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7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洪斌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豁免股东大会通知期限并提请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为尽快推进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的事宜，董事会

特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豁免公司董事会提前十五天向股东发出通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义务。并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在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商务运营中心 5 号楼 6F601 室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追认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9 年 7 月 30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方庄慧萍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洪斌毅、庄慧萍、洪志坚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清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文件

厦门清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30日